

某单位职业技能鉴定考场智能监控人脸识别及电子评分设备采购项目（代建）_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R-NJ202409-005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某单位职业技能鉴定考场智能监控人脸识别及电子评分设备采购项目（代建）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50.8112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一）采购内容：拟为某单位建设职业技能鉴定考场智能监控人脸识别及电子评分设备采购项目，内容包含人证对比一体机、在线评分终端等设备，详细规范见比选文件。（二）采购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包。（三）其他关键内容 1、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508112.00元(含税), 应答人所报价格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某单位职业技能鉴定考场智能监控人脸识别及电子评分设备采购项目（代建）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某单位职业技能鉴定考场智能监控人脸识别及电子评分设备采购项目（代建）：

- 1、应答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 2、应答人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凭证或承诺）。
- 3、应答人必须提供自2022年10月1日以来，累计金额人民币25万元以上的类似项目实施业绩。如为单项合同，时间和金额以合同为准，提供单项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如为框架合同，时间和金额以订单或发票为准（如是按照框架+发票执行的，需要提供说明），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订单或发票扫描件。合同（订单）关键页须体现：合同（订单）名称、产品名称、合同（订单）金额、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等，每个合同或订单提供至少1张发票扫描件作为真实性证明。提供的以上材料均需清晰可辨，否则将不予认可。以上材料原件备查。
- 4、不接受联合体；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 6、应答人不得存在失信信息。
- 7、应答人须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必须符合的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0-11 17:00到2024-10-14 17:00

获取方式：报名时须将营业执照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发至：
15123138419@139.com获取比选文件。（邮件正文备注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
邮件格式详见下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18 15: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18 15: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226号404评标室

七、其他

本次比选公告仅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jszbtb.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比选公告将明确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发售采购文件的日期和地点、应答、开启应答等事宜。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潜在供应商需在报名时间内将报名信息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
15123138419@139.com，经确认通过后，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邮件的方式将比选文件发送报名邮箱。

邮件格式：

- 1、邮件标题：×××公司申请×××项目获取比选文件
- 2、邮件正文：
 - (1) 单位全称：
 - (2) 项目联系人：
 - (3) 项目联系人手机号码：
 - (4) 邮箱（澄清、中选通知书等均发至此邮箱）：
 - (5) 发票、通知书邮寄地址：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综合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226号
联 系 人： 杨经理
电 话： （025）68718190
电 子 邮 件： yangyynj1@js.chinamobile.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石头城5号石榴财智中心二期A栋

联 系 人： 孙天业

电 话： 18251852339

电 子 邮 件： 15123138419@139.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天业（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